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8 月 4 日、8 月 5 日、8 月 6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8 月 4 日、8 月 5 日、8 月 6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生产经营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所持有的所有子公司股权及资产均处于司法冻结状态。其中，公司向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成都办事处（后更名为“长城四川分公司”）的借款仍剩余 1.92 亿元本金未归还，长城四川分公司已向四川省成都市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并对公司所持有的所有子公司股权申请了冻结，对公司所拥有的资产申请了查封；公司在 2014 年收购交通租赁控股权时，向原控股股东重庆城市交通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投集团”）作出的业绩承诺期已届满，开投集团已就该事宜向重庆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并通过诉前保全，申请

冻结了公司所持有的所有子公司股权。

同时，公司母公司作为持股平台，无直接经营业务，通过子公司分红获得现金流，以维持母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截至目前，因上述仲裁事宜尚未开庭审理，交通租赁暂未召开股东会审议分红事宜，导致母公司资金压力较大，流动资金出现短缺，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询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的上述重大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3、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未发现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未涉及其他市场热点概念。

4、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截至目前，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股票于2020年8月4日、8月5日、8月6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投资。

2、截至目前，公司债务处置无实质性进展，后续能否顺利化解债务危机，缓解债务压力，尚存在不确定性。

3、公司现持有的所有子公司股权及资产均处于冻结状态，若后续被司法处置，尤其是作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的交通租赁公司股权被司法处置，将会对公司未来的主营业务发展及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4、公司全资子公司维西凯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凯龙矿业”）所

拥有的铜矿，以及全资子公司广西南宁三山矿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所拥有的金矿，均未正式开展生产经营活动，未给公司带来业务收入。截至目前，公司无正式开采上述矿山的计划及资金实力。

其中，凯龙矿业所拥有的铜矿采矿权及探矿权证均已到期，后续能否顺利办理完成延续工作，尚存在不确定性。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四川恒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188,512,037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100%，占公司总股本的 28.48%，已全部多次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其中的 51,290,000 股同时仍处于质押状态，四川恒康正积极与相关债权人进行协商，争取早日解除对公司股份的司法冻结（轮候冻结），但如未及时得到妥善处理，则其持有的股份可能被司法处置，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6、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目前，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8 月 7 日